



4.1.1 預算編審程序

1. 擬訂年度概算編列書表
2. 通知提出年度概算需求
3. 彙整初步概算
4. 預算審議小組審核並簽註意見
5. 本校教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審議
6. 依審議結果編列概算
7. 送主管機關教育部審核
8. 依審核結果編製預算案
9. 送立法院審議
10. 完成法定預算程序
11. 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，核定各單位年度預算額度
12. 依核定數執行。

